

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市规划区实景  
三维及数字高程模型采集项目  
(服务)

#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SDGP371521202102000026、YGZC-20210020 )



采购人: 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1 年 5 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项目说明.....	3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
第五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40

## 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市规划区实景三维及数字高程模型采集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市规划区实景三维及数字高程模型采集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通过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系统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 09 点 3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DGP371521202102000026、YGZC-20210020

系统内编号: YGZFCG-2021-071

项目名称: 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市规划区实景三维及数字高程模型采集项目

预算金额: 284.17 万元

最高限价: 284.17 万元

采购需求: 详见附件 1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期限 90 天。

本项目 (否) 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招标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有关支持中小企业、福利企业、监狱企业、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等政策规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具有国家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及以上资质 (须同时包含摄影测量与遥感、测绘航空摄影、工程测量和地理信息系统);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 2021 年 05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1 年 06 月 01 日 17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 通过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 。

3、方式: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系统下载(电子评标项目招标文件格式为.lczf)。

注: 【①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逾期未获取的视为放弃报名, 如参与报价, 将被拒绝。获取招标文件的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资格后审为准。②各投标人在交易中心获取下载招标文件成功后, 务必于项目公开报价截止时间前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http://www.ccgp-shandong.gov.cn>) 完成注册, 由于投标人原因造成其在公开报价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注册, 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4、售价: 0 元/份。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截止时间: 2021 年 6 月 17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 (网 址:  
<http://120.224.28.53:809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

本项目采取不见面方式开标, 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 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开标会议。

3、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 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到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

(2) 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 完成签到工作;

(3) 投标人开标前未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签到工作、逾期解密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4、若中标人中标, 中标后该企业还需提交四份胶装的系统内生成的 PDF 版纸质标书, 并加盖公章。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同时发布。

2、电子评标事宜

2.1 投标人首次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投标的, 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前须办理企业

诚信入库手续, 办理程序详见 (<http://ggzyjy.liaocheng.gov.cn>) 《采购类业务诚信入库及常见问题解答》。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报名的, 后果自负。另各投标人务必安排好专人对各自诚信库信息进行更新、维护, 并对因诚信库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完整、无效、错误或编辑待验证状态等造成的一切后果负责。电子标书的制作, 企业从其诚信库内获取的该企业的所有扫描件均为原件扫描件, 否则不予认可。另, 电子投标文件在诚信库内获取的有关扫描件为获取那一时刻的扫描件, 请各投标人更新诚信库后, 务必重新获取, 重新生成投标文件。

2.2 本项目实行电子评标, 其中技术标实行明标评审, 投标人需办理 CA 证书, 办理要求详见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悬浮框“CA 办理须知”。因未及时办理 CA 证书而导致无法投标的, 责任自负。

2.3 招标文件一经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发布, 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招标文件的时间), 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和各类澄清答疑, 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最终文件以答疑澄清后的为准。电子评标的, 制作投标文件需将答疑文件导入投标文件制作工具。

2.4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下载。

2.5 投标人如遇交易系统软件操作技术问题, 请咨询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或交易平台维护室。联系电话: 400-998-0000; 0635-8902702; 联系人: 黄工、张工。

### 3、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中标人可按相关规定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具体规定、操作流程详见聊城市政府采购信息网-合同融资专 (<http://221.2.196.138/goods/publish/index.jsp>)

4、本项目质疑投诉单位: 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质疑投诉单位地址: 山东省聊城市高新区县(区)九州长江路 111 号;

联系电话: 0635-2992310。

5、本项目采取不见面方式开标, 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 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开标会议。具体详见《聊城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如有疑问, 请咨询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维护办公室 0635-8902702, 咨询服务热线 4009980000。如投标企业因自身原因未完成签到、解密工作的, 责任自负。

**重要说明:**

1、招标文件如需费用的,费用按整个项目一次性收取,各投标企业按标段在系统内分别下载。购买标书费用在任意一标段支付成功后,各标段招标文件均可下载,招标文件下载后,各标段生成各自独立的保证金虚拟账号,如需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企业需按各标段生成的虚拟账号分别进行缴纳。

2、文件链接:(见附件)链接的招标文件仅供获取前查看,投标企业必须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获取并下载正式的招标文件。

3、本项目请投标企业使用**供应商库**进行报名。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 址:山东省聊城市阳谷县黄山南路1号

联系人:刘宪奎                      联系方式:135635069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聊城市高新区县(区)九州长江路111号

联系方式:0635-299231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珊

电 话:0635-2992310

附件(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https://pan.baidu.com/s/liivZuX0s1NzMGoklY9pMEA> 提取码:5e74

链接的招标文件仅供获取前查看,投标人必须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获取下载正式的招标文件并于开标截止时间前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

(<http://www.ccgp-shandong.gov.cn>)完成注册,方视为依法获取采购文件,其权益受《政府采购法》保护。

发布人: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1年05月25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2	项目名称	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市规划区实景三维及数字高程模型采集项目
1.3	资金来源	<b>财政资金</b>
1.4	招标内容	本项目为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市规划区实景三维及数字高程模型采集项目, 共分为 1 个包, 详见项目说明。
1.5	服务期限	90 天
2.1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2.2	招标人	招标人: 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点: 山东省聊城市阳谷县黄山南路 1 号 联系人: 刘宪奎 联系方式: 13563506988
2.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郑珊 联系方式: 0635-2992310 电子信箱: <a href="mailto:sddyzb3@163.com">sddyzb3@163.com</a>
2.7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2.8	电子评标及电子投标文件签章要求	1、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 其中本项目技术标采用明标评审。 电子标书的制作, 企业从其诚信库内的获取的该企业的所有扫描件均为原件扫描件, 否则不予认可。涉及打分的, 不予计算, 资格审查的, 不予通过。 (备注: 要求上传至诚信库中的扫描件图片清晰、图文可辨认、内容完整, 投标人对诚信库信息的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完整、无效、错误或信息处于编辑中、带验证的状态, 影响评审的, 责任自负。开标或中标公示期间, 对于诚信库中审核通过的有关参加本项目的评审的原件扫描件(信息), 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进行作废、修改或补充, 否则, 可能视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

		2、电子投标文件签章要求: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及电子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应签章处。未按要求进行签章的投标文件, 作无效标处理。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p> <p>(3) 投标人须具有国家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及以上资质(须同时包含摄影测量与遥感、测绘航空摄影、工程测量和地理信息系统);</p> <p>(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4.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5.7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1	疑问提出及答疑	<p>投标人提交疑问时间: 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内;</p> <p>投标企业对招标文件、踏勘现场有询问或者疑问, 需招标人解答或者答疑时, 应于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内, 选择直接联系代理公司或者在平台系统内提问等形式提出疑问, 其中系统发起的提问不得透漏投标企业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并打电话通知代理公司(0635-2992310); 直接联系代理公司的, 应以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书面文件提出, 同时将电子版文件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 sddyzb3@163.com。</p> <p>我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或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决定是否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充修改, 澄清说明或者补充修改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报名系统中发布, 发布之日即视为已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各投标企业应随时关注报名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版各类澄清答疑, 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对所有投标人具有最终约束力。另投标人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 否则无法生成最新投标文件。</p> <p>投标企业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者疑问, 视为认同招标文件以及答疑文件内的所有要求, 投标企业未按照招标文件、解答或者答疑要求报价的, 后果自负。</p>
11	投标保证金	无



11.5	履约保证金	无
12.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4.8	公证费	1000 元
14.9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5.3	投标文件份数	电子投标文件: 加密文件 1 份, 为 .lctf 文件, 在会员系统中上传;
18.2	递交投标文件 形式及地点	<p>1、将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版, 后缀名格式为 LCTF)传送到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会员系统投标文件上传栏目;</p> <p>2、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 仅需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开标会议; 开标前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 完成签到工作。</p> <p>3、若投标企业中标, 中标后该企业还需提交四份胶装的系统内生成的 PDF 版纸质标书, 并加盖公章。</p>
18.3	是否退还投标 文件	否
21.1	开标时间和地 点	<p><b>开标时间:</b> 同投标截止时间</p> <p><b>开标地点:</b> 阳谷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四楼开标室(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网上开标大厅)</p> <p><b>签到时间:</b> 投标企业需在开标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并完成签到工作, 未在开标前完成签到的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p> <p><b>解密时间:</b> 投标企业需提前 60 分钟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的解密时间(从投标人解密环节开始计时, 每个投标人限 30 分钟)内解密失败的, 其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p> <p>投标企业对线上响应文件开启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的, 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互动交流板块提出并询问, 如未提出异议视为认同开标结果。</p>
22.1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或 5 人以上单数

25.1.1	资格性审查	<p>(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p> <p>(2) 资质证书;</p> <p>(3) 财务状况报告。是指2019年度或2020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4)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是指提供本单位近半年以来任意月份缴纳税收的缴税证明, 为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交税证明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 依法免税的提供免税证明;</p> <p>(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指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本单位近半年以来任意月份缴纳社保的社会保险缴费清单或专用收据或银行出具的扣款凭证;</p> <p>(注: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p> <p>(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p> <p>(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p> <p>(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p> <p>注: 1、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 其中第1-5项按要求上传至诚信库, 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投标人电子标书中在诚信库直接获取的相关证件的原件扫描件为准, 未按要求上传至诚信库相应模块的, 按无效投标处理。要求投标人均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要求上传至诚信库并做到电子标书中, 否则不予认可。</p> <p>第6-8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字盖章后, 直接上传至电子标书系统中。</p> <p>2. 上述证明材料经审核不合格的, 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p> <p>3、相关证件在年检期间或者无法提供的, 可将当地公证机关出具公证书原件扫描件或相关审核机构出具的证明材料上传至相应模块, 并链接到电子投标文件中。</p> <p>4、电子投标文件中无相应模块的, 将有关材料统一上传至“投标其他材</p>
--------	-------	--

		料”。
25.2.5	政府采购政策	<p>一、小微企业价格折减</p> <p>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投标人属小型或微型企业并以其自身产品（或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和服务投标，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6%的折扣。</p> <p>评审价格=投标总报价-小微型企业产品报价×6%</p> <p>注：1、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小、微型企业声明函（见附件格式）。2、若同一合同包内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仅是构成所报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报价产品不给予价格扣除。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出台的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中型企业。</p> <p>二、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价格折扣：</p> <p>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享受同小型、微型企业相同的价格扣除。</p> <p>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于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填写监狱企业产品汇总表，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p> <p>三、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价格折扣：</p> <p>根据财政部、民政部（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或所报产品为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产品并需要价格扣除的，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前提下，给予产品的价格6%的扣除。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申明函”并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汇总表，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p> <p>注：以上一至三价格折扣只计一项，不重复折扣。</p>

		备注: 若投标人提供的以上企业的证明文件或填写内容有虚假情况, 则按以虚假资料 and 手段谋取中标处理, 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28	废标	<p>在招标采购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予废标:</p> <p>(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p> <p>(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p> <p>(三)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招标人不能支付的;</p> <p>(四) 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p> <p>废标后, 招标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p>
29.1	中标服务费收取标准	<p>按照 2011 (534) 号文服务类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全额交纳。</p> <p>公司名称: 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 华夏银行聊城分行营业部</p> <p>账号: 4673200001810200038029</p>
31.1	解释权	<p>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 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 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 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 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 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 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 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2. 招标文件未作须知明示, 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 招标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依据。</p>
其他补充条款		
1	其他	<p>一、获取标书的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 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为评标委员会组织的最后资格后审为准。</p> <p>二、本次招标文件以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内获取下载的为准, 各投标企业需及时查看系统内澄清答疑情况, 澄清答疑后的文件为最终文</p>

		<p>件。电子评标答疑文件的格式为.lccf, 请投标人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 否则无法生成最新投标文件。</p> <p>三、本项目将对中标人的业绩、证书得分情况予以公开并上传至聊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如发现造假行为, 或借用资质情况, 将上报财政部门进行处理。</p>
2	其他	<p>1、各投标企业在交易中心网上报名并购买下载标书后, 务必于项目开标前在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完成注册, 由于投标企业原因造成其在开标前未完成注册的后果自负。</p> <p>2、本项目使用计算机辅助评标。</p> <p>3、为保证电子投标文件的法律效力和数据的准确性, 使电子投标文件能够顺利导入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 投标人须使用最新版政府采购工程招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注意连接网络状态下升级提示信息); 投标人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到聊城市公共资源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 开标前投标人需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完成签到工作, 开标时投标人需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线上解密, 因投标人开标前未不见面大厅签到或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其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 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具体步骤详见《聊城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p>
3	电子招投标的 应急措施	<p>在不见面开标过程中, 如出现下列原因, 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无法正常评标时, 应采取应急措施。</p> <p>(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 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p> <p>(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 不能进行正常操作;</p> <p>(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 有潜在的泄密危险;</p> <p>(4) 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p> <p>(5)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交易系统无法运行的;</p> <p>(6) 出现其他非投标人(供应商)原因导致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的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造成开评标系统无法正常使用;</p> <p>对于不能及时解决的, 应由招标(采购)人、监管部门和交易中心及时进行协商。可以采取以下办法处理:</p>

		<p>(1) 项目暂停, 系统或网络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排除并通过可靠测试的, 恢复系统运行并重新启动在系统中实施暂停的项目开标;</p> <p>(2) 系统或网络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未能排除的, 已在线解密的, 继续进行开标或视情况另行通知不见面开标时间; 未解密的, 另行通知不见面开标时间。</p>
4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10%, 项目交付成果验收合格后, 付至合同价款的 90%, 剩余 10%一年后无息付清。
6		中标人不得随意更换项目服务团队人员, 以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服务团队人员为准。若需更换, 则必须提前向招标人提出申请并得到认可, 否则按违约处理。

## 第二节 总则

### 1. 概况

-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 1.2 本项目项目名称及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本项目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本项目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5 本项目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定义

- 2.1 公开招标，是指通过公开发布招标公告的形式邀请所有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就本次招标事宜进行投标，确定中标人的招标方式。
- 2.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要求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的单位。
- 2.5 服务，是指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必须承担的义务。
- 2.7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进行综合评审和打分，以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的评审方法。
- 2.8 电子评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合格的投标人

- 3.1 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踏勘现场

- 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否则，各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 4.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 4.3 投标人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项目现场，对项目现场及其范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实施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招标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并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

成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和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 5. 其他

5.1 投标人应按照公告要求获取并下载招标文件, 承认并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及要求。否则, 投标人将不能有效地进入招投标程序。

5.2 不论招标过程和投标结果如何,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不退还。

5.3 不论中标与否, 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负保密责任。

5.4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 招标文件所使用的时间单位“天”、“日”均指日历天。且所有时刻均为北京时间。

5.5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5.6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其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 招标人及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7 联合体投标

5.7.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节 招标文件说明

####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服务、招标程序和合同格式的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项目说明;
- (4) 合同格式;
- (5)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6.2 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印,且以中文为准。

6.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6.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该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6.5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若有偏离之处,请如实在商务或技术偏离表中注明。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 7. 招标文件的澄清

详见须知前附表。

我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或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决定是否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充修改,澄清说明或者补充修改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报名系统中发布,发布之日即视为已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各投标企业应随时关注报名信息并及时登录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版各类澄清答疑,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最终约束力。**另投标人务必把最新的澄清文件导入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否则无法生成最新投标文件。**

投标企业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询问或者疑问,视为认同招标文件以及答疑文件内的所有要求,投标企业未按照招标文件、解答或者答疑要求报价的,后果自负。

#### 8.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

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所作的答疑、澄清或者修改,在聊城市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平台系统发布公告后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照招标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上述每一潜在投标人。

8.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存在歧视性条款或者不合理要求等需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

## 第四节 投标文件的编制

### 9. 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若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 10.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0.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就投标而相互交换的资料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使用另一种语言,应附有相应内容的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0.2 除在招标文件的第三章项目说明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 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详见须知前附表。

###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2 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内要求投标人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通知为准。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几个部分:

#### 13.1 投标函

#### 13.2 投标人简介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 (2) 投标人简介

#### 13.3 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4 报价文件

- (1) 开标一览表

#### 13.5 技术文件

- (1) 技术偏离表
- (2) 服务方案
- (3) 拟投入设备情况表
- (4)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备
- (5) 合理化建议及优惠条款
- (6) 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13.6 商务文件

- (1) 商务偏离表（如有时）；
- (2)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3) 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13.7 政府采购政策

详见须知前附表。

## 14. 报价要求

14.1 本次报价为一次性报价且只有一种方案，投标报价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工作的全部成本，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交通、住宿、保险费、服务配套设施、劳保费用、利润、税金、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风险等全部费用。投标人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人无论何种原因造成报价的项、价等的遗漏，其风险自担，一旦发生不作为调价依据。

14.2 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14.3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方法提供投标以外的任何附赠条款。

14.4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报价文件的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

14.5 报价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6 唱价时，以系统内生成的报价一览表为准。当投标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当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的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当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按以上原则对错误报价的修正，投标人应接受并签字确认。若投标人拒绝修正后的

投标报价, 其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14.7 唱价时, 只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报价进行唱价, 若有多个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将会被拒绝。

14.8 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14.9 报价币种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0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15.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5.1 电子投标文件: 加密文件 1 份, 为 .lctf 文件, 在会员系统中上传;

若投标企业中标, 中标后该企业还需提交四份胶装的系统内生成的 PDF 版纸质标书, 并加盖公章。

15.3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写其投标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6.1 电子投标文件签章要求: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及电子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应签章处, 以上处均使用 CA 印章进行签章。未按要求进行签章的投标文件, 作无效标处理。

16.2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 投标文件中不允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则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否则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 第五节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7.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本项目不适用）

### 18.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8.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18.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18.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19. 迟交的投标文件

19.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或补充文件。

###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0.1 投标人可在招标文件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由被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通知，且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补充、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按第 17 和 18 条规定进行编写，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回投标”字样。

20.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0.4 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其投标文件。

## 第六节 开标、评标和定标

### 21. 开标

21.1 开标时间: 见前附表。

因特殊情况需要推迟开标时间的, 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必须提前告知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否则必须按时开标。

#### 21.2 开标程序

投标企业可在开标前任意时间制作并上传投标文件, 若投标文件已上传且距离开标时间不足 30 分钟, 投标文件将不可自行撤回、更改。若投标文件已处于待解密状态, 开标前放弃投标或撤回文件的, 请联系现场代理公司工作人员进行撤回。

投标截止时间后, 电子招投标系统将不再接收电子投标文件, 未按时上传投标文件或递交有关材料的企业将作无效标处理。

电子唱标。开标时间同开标时间一致。

应用网络电子开标的, 招标人按照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 通过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公开开标, 投标人按照规定的时间自行解密, 招标代理机构辅助解密, 解密成功后进入管理网络。由于投标人的自身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忘带或错带 CA 锁、忘记 CA 锁密码、CA 锁过期、上传投标文件后更新 CA 锁), 在规定时间内解密不成功的, 均不导入电子 U 盘, 其投标将被拒绝。

#### 21.3 开标异议

投标企业对线上响应文件开启过程和开标记录有异议的, 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互动交流板块提出并询问, 如未提出异议视为认同开标结果。

21.3 评标之前, 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不再进行下一步评审。

21.4 有下列情况之一, 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1) 逾期上传系统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解密的。

### 22. 评标委员会

22.1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及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评标委员会具有依据招标文件进行独立评标的权力, 且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评标委员会成员需对评标结果独立写出评审意见, 并承担责任。评委成员若拒绝在评标报

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理由的, 视为同意和接受。

### 22.3 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比和打分;
-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或者受招标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招标人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 22.4 评标委员会的义务:

- (1) 遵纪守法, 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 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5) 配合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答复与会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 23. 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 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 在评标时恪守以下原则:

- (1) 客观性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 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 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靠投标文件本身, 而不依靠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 (2) 统一性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 (3) 独立性原则: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 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
- (4) 保密性原则: 评委及熟知情况的有关工作人员将保守投标人的商业秘密。
- (5) 综合性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综合比较、审查投标人的各项指标对其进行评审, 而不是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人。

## 24. 纪律要求

### 24.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24.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24.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24.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25. 评标和定标

#### 25.1 初步评审

##### 25.1.1 资格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 25.1.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及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 25.2 质疑

25.2.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有关规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5.2.2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5.2.3 质疑函范本下载地址: <http://www.ccgp.gov.cn/>

25.2.4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书面形式。其他任何方式的质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不予接受和回复。

25.2.5 质疑函接收单位、联系电话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3 项。

25.2.6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所有质疑,重复质疑或多次质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5.2.7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书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但答复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5.2.8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 25.3 详细评审

25.3.1 初步评审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分细则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报价、技术部分、商务部分打分,并签字确认。

25.3.2 公开发布的招标文件中的评分细则,在评标期间,不允许做出更改。

25.3.3 评分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对投标人的价格、商务和技术得分进行最后的复核,并签字确认。

25.3.4 投标人得分是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得分保留两位小数)。

25.3.5 政府采购政策: 具体规定见前附表。

25.3.6 综合评分(百分制)

### 评分细则

评分项目	得分	评分标准
报价	50 分	以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5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基准价/最终报价）×50%×100
服务方案	28 分	(1) 对当地现状条件的理解把握进行评审得 3（含）-1（含）分； (2) 对本工程总体思路及准确性进行评审得 3（含）-1（含）分； (3) 对测绘方案中工作措施、工作方法的合理性和引导后续设计的可行性进行分析评审得 3（含）-1（含）分； (4) 对测绘方案的保障措施、可实施性进行评审得 3（含）-1（含）分； (5) 对工作进度安排、工作步骤的高效、有序性进行评审得 2（含）-1（含）分； (6) 人员安排的科学性进行分析比较, 包括项目组人员相关专业搭配、设计经验、分工及技术力量进行评审得 2（含）-1（含）分； (7) 对问题反馈的及时性、服务时间响应进行评审得 2（含）-1（含）分； (8) 对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后期维护、服务承诺及各项服务体系制度情况是否切实可行等进行评审得 2（含）-1（含）分； (9) 对该项工作的重点、难点分析, 提出解决方案、质量体系保障措施, 等进行评审得 2（含）-1（含）分； (10) 项目质量目标保证措施、保密措施及项目完成后档案管理等方 面等进行评审得 2（含）-1（含）分； (11) 提报的方案的时间安排、工作计划、详细的可行性服务方案等进行评审得 2（含）-1（含）分； (12) 完整的项目组织管理措施及服务保障措施, 对项目的认识和重点 难点分析等情况进行评审得 2（含）-1（含）分； 注：缺项不得分。

企业实力	8	<p>1、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类高级工程师证书的,得3分;</p> <p>2、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注册测绘师证书的,得2分;</p> <p>3、投入本项目技术团队成员中具备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测绘类、地理信息系统类)的,每一个得0.5分,最高得3分;</p> <p>注:以上人员不重复计分。</p>
业绩情况	8分	<p>1、自2018年1月1日至今完成的具有类似项目的业绩,每提供一项同类业绩,得2分,最高得8分。</p> <p>注:1、需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网页截图(必须为市级及以上政府部门官方网站),在【企业业绩】模块中获取,否则不得分。</p> <p>2、所有业绩将现场网络核实,如发现提供的证件是虚假、伪造的,其为无效投标,并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理。</p>
工期安排	3分	<p>投标人所报工期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项目进度计划科学合理,工程进度,依据投标文件编制情况,进行评审得3(含)-1(含)分</p> <p>注:缺项不得分。</p>
后续服务及合理化建议	3分	<p>投标人应承诺提供后续服务的,提出合理化建议,进行评审得3(含)-1(含)分</p> <p>注:缺项不得分。</p>

注:1、在计分过程中小数点均保留两位小数,以后四舍五入。

评标办法中涉及业绩打分的,其中在电子标书中,业绩需从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企业业绩】模块中获取。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人员证件信息需从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从业人员”或“项目经理、项目管理人员”模块中获取。

其他证件需从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企业各类证书】、【企业获奖】【投标所需其他材料】中获取。

各投标企业务必安排好专人对各自诚信库进行更新、维护,并对因诚信库获取信息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完整、无效、错误等造成的一切后果负责。电子标书的制作,企业从其诚信库内的获取的该企业的所有扫描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另,电子投标文件在诚信库内获取的有关扫描件为获取那一时刻的扫描件,请各投标企业更新诚信库

后, 务必重新获取, 重新生成投标文件。

所有承诺均作为合同的一部分, 尤其是对人员的配备情况及器材的配备情况, 如有违反, 采购人将书面警告并给予一定金额罚款, 拒不改正者, 采购人有权直接解除合同。

2、以上评分标准分项明细表中涉及需现场提供的材料需单独装袋, 可不密封。

#### 25.2.7 定标原则

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评分标准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 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按照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当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相同时, 总报价低者排名在前。报价也相等的, 技术标得分高者排名在前。

#### 25.2.8 特殊情况下的处理方法

如出现投标人达不到法定要求数量、全部落标、串通投标以及投标人互相诋毁, 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评标或投标人报价均超出预算时, 评标委员会有权停止招标, 否决所有投标, 招标人可以依法改用其他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25.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因素。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可以允许投标人修改其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5.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

- (1) 提供虚假投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7) 一年内累计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 并带有明显故意行为的;
- (8) 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 (9) 不按规定程序及正常途径质疑、投诉, 采用非法手段恶意中伤其他相关当事人的。

#### 25.5 投标文件的答疑与澄清

25.5.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随时要求相关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文字表述和方案不清晰、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且以书面答复为准,但不得对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25.5.2 任何澄清和必要的解释说明的书面答复均需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25.5.3 若投标文件中对同一事项的描述前后不一致且对不一致内容无书面解释或提供官方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没有义务要求投标人澄清,在评分过程中不排除以响应性较差的内容作为标准来确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

## 26. 无效投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制作、密封、签署、盖章;
- (3) 拒绝报价、报价不确定、高于招标控制价、有多个投标报价;
- (4)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参加开标会议或参加开标会议未提供有效证明;
- (5) 报名结束前未在山东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完成注册的;(本项目不适用)
- (6)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
- (7) 经评审未通过资格审查的;
- (8) 投标文件正副本未区分或者内容严重不一致;(本项目不适用)
- (9)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10) 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11) 付款方式、服务期限任何一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12) 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且无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3)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技术方案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14) 评审期间,没有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交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 (15) 对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他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

- (16) 不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 (17) 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18)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投标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造价软件加密锁号一致, 将视同串通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并将有关问题上报至行政监管部门处理;
- (19)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 (20) 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的行为;
- (21) 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情形;
- (22) 因投报招标采购项目, 被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中心)通报且在通报期间的企业, 将视为失信企业, 作无效标处理;
- (23) 电子清标中, 技术标雷同性分析, 存在高度雷同的技术标评分项且企业无法合理解释或高度雷同项达到一定数量的, 由评审委员会作无效标处理。(具体数量由评审委员会协商确定);
- (24)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属于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形。

## 27. 串通投标

27.1 经评标委员会评议认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7.2 经评标委员会评议认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上传;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本项目不适用)

27.3 投标人如有以上行为，招标人、监管机构及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根据情况性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追究其法律责任。给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有索赔的权利。

## 28. 废标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9. 中标服务费

29.1 中标服务费收取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七节 授予合同

### 30. 中标通知和签订合同

30.1 中标结果一经确定, 招标人将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

30.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在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0.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 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 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 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30.4 本次招标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书面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的一部分, 且具有法律效力。中标人应严格履行合同所规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否则将按规定依法处理。

30.5 当确定的中标人放弃中标结果或因被质疑、投诉, 经查属实或因不可抗力而不能履行合同的, 招标人有权从中标候选人中按排名顺序另行确定中标人或重新组织招标。

### 31. 其他事项

31.1 招标文件解释权: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项目说明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 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城市规划区实景三维及数字高程模型采集项目
- 2、项目地点: 阳谷县境内。

### 二、项目内容

因城市发展规划及不动产登记工作需要,需对阳谷县城市规划区 42.48 平方公里区域进行实景三维模型航测,全面建设高分辨率实景三维模型和数字地表高程模型,同时对城区内主要空间数据进行采集更新,实现三维立体化多维管理模式,将给城市规划、不动产管理、环境提升、棚户区改造等工作提供直观的数据保障。

成果要求实景三维模型分辨率优于 0.02m,同步生产数字地表高程模型,数据格式满足基础地形数据采集、智慧城市应用等条件。提供数据分析软件授权及培训服务,软件功能需满足国土、规划矢量数据交互,实现以地控税、应急保障、日照分析、淹没分析等管理需求。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监管机构: \_\_\_\_\_

代理机构: \_\_\_\_\_

签署地点: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甲方(采购人): \_\_\_\_\_

乙方(中标人):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甲、乙双方就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

### 一、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一) 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二) 中标通知书
- (三)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 (四) 中标人投标文件
- (五) 招标文件
- (六) 本合同附件

同一层次的合同文件规定有矛盾的以较后时间制定的为准。

### 二、合同的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 三、服务内容、数量以及标准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内容、数量以及标准等详见乙方投标文件。

### 四、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 五、付款途径

国库集中支付    甲方支付    国库与甲方共同支付    其他

国库集中支付资金\_\_\_\_\_万元,甲方支付资金\_\_\_\_\_万元,其他\_\_\_\_\_万元。

属国库集中支付的财政性资金,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及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送资金支付申请,同级财政部门对支付申请审核无误后\_\_\_\_\_个工作日内将货款直接支付至乙方账户。

### 六、付款方式

---

## 七、服务周期

1、服务期限: 中标人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_\_\_\_天内完成服务, 经验收后交付使用。

2、服务地点: \_\_\_\_\_。

## 八、质量

1、乙方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验收标准。

2、标准: \_\_\_\_\_

## 八、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乙方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 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 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 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九、验收

1、服务完成后, 由甲乙双方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对服务的质量问题, 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 应当在\_\_\_\_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 对所提供的服务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 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 适用质量保证期。

3、经双方共同验收, 服务达不到质量或其他要求的, 甲方可以拒收, 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4、验收标准: \_\_\_\_\_

5、验收费用由中标单位支付。

## 十、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后续服务。

2、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_\_\_\_个月(自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3、其他后续服务内容: \_\_\_\_\_。

## 十一、违约条款

- 1、乙方延迟交付服务, 每延迟 1 日, 按应交付服务总额\_\_\_\_\_%支付违约金。
- 2、乙方履行合同不符合相关规定, 除应按合同约定及时重新提供服务外, 在重新提供服务期间, 应按重新提供服务部分金额每日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3、一方不按期履行合同, 并经另一方提示后 3 日内仍不履行合同的, 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 违约方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4、如因一方违约, 双方未能就赔偿损失达成协议, 引起诉讼或仲裁时, 违约方除应赔偿对方经济损失外, 还应承担因诉讼或仲裁所支付的律师代理费等相关费用。
- 5、其它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无相关规定的, 双方协商解决。

#### 十五、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及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应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 十六、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_\_\_\_方式解决:

- 1、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 2、向\_\_\_\_\_人民法院诉讼。

#### 十七、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 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补充协议的生效应符合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合同补充条款应同时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十八、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六份, 甲方2份, 乙方2份, 采购代理机构 1 份, 财政部门 1 份。

十九、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_\_\_\_\_。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签定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备案机关: (阳谷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鉴证方 (代理机构)

名称: (盖章)

名称: (盖章)

全权代表:

全权代表:

电话:

电话:

## 第五章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项目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投标人根据投标文件内容自行编制）

## 一、投标函

山东东岳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招标编号为: \_\_\_\_\_ 的政府采购项目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保质、按量提供货物及服务。
- 3、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利。
- 4、我方愿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5、我们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招标代理费,遵守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 6、我方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日。
- 7、我公司承诺提供的所有资料完全真实,否则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 二、投标人简介

### 1、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1	企业名称	
2	总部地址	
3	当地代表处地址	
4	电话	
5	传真	
6	企业类型 (大型、中型、小型、 微型)	
7	法定代表人	
8	法人授权代表	
9	电子邮箱	
10	注册地	
11	注册年份	
12	主营范围	
13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月 日

## 2、投标人简介（投标人自行编制）

## 三、资格、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招标人)\_\_\_\_\_:

我\_\_\_\_\_(姓名)\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_\_\_\_\_(姓名、  
职务或职称)\_\_\_\_\_为我公司本次\_\_\_\_\_项目的授权代表, 代表我方办理本次投标、签  
约等相关事宜, 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合同并具有法律效力。

委托期限: \_\_\_\_\_。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  
权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自\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以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月\_\_\_日

**附件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本公司参与贵方组织的招标投标活动并作出如下声明:

本公司完全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如需要,本公司将按照要求的时间和方式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购置合同或发票或说明材料,以及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用工合同等材料。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接受处罚,并通过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予以公布。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无可不填报):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 3: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 (招标人):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sup>①</sup>。

特此声明。

如果以上声明不真实, 我方全部承担虚假投标的责任, 并接受依法施行的处罚。

投标人全称: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 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期限届满的, 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四、报价文件

## 1、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服务期限	(只写响应或不响应)
付款方式	(只写响应或不响应)
对招标文件的其他内容响应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不响应
其他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注: 1、本报价一览表请单独密封三份, 与电子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2、电子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中的交货期、质保期填写响应招标文件。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技术方案

- (1) 技术偏离表
- (2) 服务方案
- (3) 拟投入设备情况表
- (4)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备
- (5) 合理化建议及优惠条款
- (6) 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技术偏离表 (如有时)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公章): \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序号	偏差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实际情况	备注

年 月 日

## 2、服务方案（自行编写）

3、拟投入设备情况表

拟投入设备情况表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用于项目部分	备注

年 月 日

4、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备

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及专业	
参加工作时间		工作年限			
参与已完成项目情况					
服务单位	项目名称		规模	完成日期	服务质量

年 月 日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备表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名称 (公章): \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专业	相关证书	联系方式	类似业绩	针对本项目 工作安排

年 月 日

5、合理化建议及优惠条款（自拟）

6、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自拟）



六、商务文件

1、商务偏离表（如有时）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序号	偏差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实际情况	备注

年 月 日

2、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金额（万元）	服务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3、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七、政府采购政策

###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时）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的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属于                    ;承建(承接)企业为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

2.                     ,属于                    ;承建(承接)企业为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供应商所属行业为:在[2011]300号文件中选择填写对应行业

2、监狱企业和戒毒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时)

###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时）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 的规定, 本单位\_\_\_\_\_ (是/否) 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 (盖章):

日 期:

## 资格审查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招标编号: \_\_\_\_\_

序号	名称	内容	检验结果
有关证件情况（符合要求时，请打“√”；不符合要求，请打“×”。）			
<b>开标时必须提供的证件</b>			
1	营业执照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备注
2	资质证书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3	财务状况报告。是指2019年度或2020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4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是指提供本单位近半年以来任意月份缴纳税收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交税证明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依法免税的提供免税证明；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5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指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本单位近半年以来任意月份缴纳社保的社会保险缴费清单或专用收据或银行出具的扣款凭证；  (注: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6	授权委托书,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 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8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资格审查是否合格: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对核验结果关 人员签字	审核人签字: _____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 年      月      日</div>		

## 业绩及企业实力得分统计表:

投标人名称:				
<p>1、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的具有类似项目的业绩, 每提供一项同类业绩, 得 2 分, 最高得 8 分。</p> <p>注: 1、需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网页截图 (必须为市级及以上政府部门官方网站), 在【企业业绩】模块中获取, 否则不得分。</p> <p>2、所有业绩将现场网络核实, 如发现提供的证件是虚假、伪造的, 其为无效投标, 并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理。</p>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日期	得分
1				
2				
3				
4				
合计				
企业实力 (8 分)				
<p>1、项目负责人具有测绘类高级工程师证书的, 得 3 分;</p> <p>2、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注册测绘师证书的, 得 2 分;</p> <p>3、投入本项目技术团队成员中具备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 (测绘类、地理信息系统类) 的, 每一个得 0.5 分, 最高得 3 分;</p> <p>注: 以上人员不重复计分。</p>				
合计				
<p>评标委员会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